

<<国际市场营销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市场营销学>>

13位ISBN编号：9787561138526

10位ISBN编号：7561138520

出版时间：2007-12

出版时间：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作者：庄德林

页数：41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国际市场营销学>>

内容概要

国际市场营销学是市场营销学的一个高级形态，于20世纪60年代从基础市场营销学中分离出来，成为市场营销学的分支。

它是市场营销的延伸与扩展。

国际市场营销学专门研究企业如何在一国以上将自己生产的产品或劳务引导到消费者或用户那里去的经营销售活动。

它是建立在哲学、数学、经济学、行为科学、现代管理理论及国际贸易基础之上的现代管理应用学科。

它不仅为培养未来从事国际营销高素质的理论研究和实践人才提供理论武器，还为当今企业从事国际营销的人员提供必要的指导。

本书的编写，在全面借鉴国内外最先进的国际市场营销理论、方法和技术的基础上，结合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环境，系统论述了国际市场营销的基本理论、方法和技术。

旨在让读者系统深入地了解 and 掌握国际市场营销的含义；了解和掌握国际市场营销的发展过程及其重要性；帮助读者认识在我国开展国际市场营销理论研究和实践活动的必要性和意义；同时，帮助读者全面理解国际市场营销的理论体系，懂得国际市场营销环境，包括国际经济环境，国际政治环境，国际法律环境，国际文化环境，国际科技、自然和人口环境等；了解世界市场的基本格局，掌握分析世界市场的基本方法；掌握国际市场营销的战略，懂得如何开展市场调研预测和评估，进行国际市场细分和定位策略，采取正确的方法进入国际市场，实施国际市场的业务战略和竞争战略；掌握国际市场营销的策略，正确使用国际产品策略、国际定价策略、国际销售渠道策略和国际促销策略等方法和技术，实现国际市场营销目标；使读者既牢固树立国际意识，同时又具有开展国际市场营销的相应知识和能力。

<<国际市场营销学>>

书籍目录

第1章 绪论	1.1 国际营销的基本概念	1.1.1 国际营销的定义	1.1.2 国际营销与国内营销的异同
	1.1.3 国际营销与国际贸易的异同	1.2 企业营销活动的国际化	1.2.1 企业走向国际市场的动因
	1.2.2 企业国际营销活动的阶段划分与基本形态	1.2.3 国际营销观念	1.3 国际营销的理论基础及其发展
	1.3.1 市场营销组合理论	1.3.2 大市场营销理论	1.3.3 战略营销4Ps理论
	1.4 国际营销的研究对象、任务、途径和方法	1.4.1 国际营销的研究对象	1.4.2 国际营销的基本任务
	1.4.3 国际营销的研究途径	1.4.4 国际营销的研究方法	1.5 中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的必要性和国际营销理论研究学习的意义
	1.5.1 中国企业国际化经营的必要性	1.5.2 研究学习国际营销理论的意义	思考题
第2章 国际营销的政治环境	2.1 东道国的政治架构	2.1.1 政体	2.1.2 立法制度
	2.1.3 行政制度	2.1.4 政党制度	2.2 国际经营的政治风险
	2.2.1 政治风险的定义和类型	2.2.2 政治风险的评估	2.2.3 政治风险的控制
	2.3 东道国的法律环境	2.3.1 法律制度的类型	2.3.2 东道国的法律对营销组合的影响
	2.3.3 知识产权保护	2.3.4 反倾销法	2.3.5 竞争法
	2.4 国际法与国际营销	2.4.1 关于产品责任的国际条约	2.4.2 关于知识产权的国际条约
	2.5 国际商务争议的解决	2.5.1 和解	2.5.2 调解
	2.5.3 仲裁	2.5.4 司法诉讼	思考题 案例分析
第3章 国际营销的经济与金融环境	3.1 东道国的经济制度和贸易政策	3.1.1 经济制度	3.1.2 贸易政策
	3.2 东道国的经济状况	3.2.1 国内生产总值	3.2.2 通货膨胀率
		
第4章 国际营销的社会与文化环境			
第5章 国际营销的技术与自然环境			
第6章 国际营销调研与信息系统			
第7章 国际市场竞争战略			
第8章 国际市场战略业务决策			
第9章 国际市场目标营销战略			
第10章 国际市场进入战略			
第11章 国际市场产品策略			
第12章 国际营销定价策略			
第13章 国际市场营销渠道策略			
第14章 国际市场促销策略			
第15章 国际营销组织、计划与控制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第2章 国际营销的政治环境 2.1 东道国的政治架构 2.1.2 立法制度 不论实行何种政体的国家，立法权都是最重要的国家权力，立法机构的名称大多称议会或国会。

在西方国家，根据宪法的要求，行使立法权的议会通过普遍的、直接的选举产生，代表人民行使权力。

议会以人民的名义行使国家的立法权，并对政府的其他部门进行监督，以确保立法能够得以贯彻执行。

其他国家机关，无论是由人民选举产生的，还是通过议会组成的，都必须执行议会的立法。

1.两院制和一院制议会 世界上的立法机关主要有两院制和一院制两种形式。大约2/3的立法机关有两个议院，一个上院（如美国的参议院、英国国会的上院或德国联邦参议院）加上一个下院（如美国的众议院、英国国会的下院或德国的联邦议院）。

这些都被称为两院制，即有两个议院。

通常上院的权力小于下院，美国国会的两院相对较为平等。

少数国家议会实行的是一院制，比如中国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瑞典的国会、以色列的议会。

2.议会中的专门委员会 随着国家管理职能的扩张，议会的任务日益繁重，对专门知识和经验的要求越来越高，因此实际上每个国家的议会都设有专门委员会，实际行使议会的政策和立法审议权。

专门委员会一般负责审议所管辖的专门领域或对口部门的法律议案，主要是举行秘密会议，也举行各种听证会。

除了常设的专门委员会外，各国议会还有为处理具体问题而成立的特别委员会和两院共同委员会或协商委员会，它们一般是临时性的，一经完成任务即自动解散。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